

From: JJustin Mak [REDACTED]
To: cb4@legco.gov.hk

Date: Friday, September 03, 2021 10:35PM
Subject: 本人反對運輸處預留57個配額給持有RD1,GP2,GP3的人

本人反對運輸處預留57個配額給持有RD1,GP2,GP3的人, 本人覺得以上是非常不公平, 因為RD1 GP2 GP3持有人已經可以在該車種內進行教學活動. 同時他們的專業只是在該車種之教學. 要申請應該在公眾抽籤之內, 不是預留配額比一小眾去抽籤.

另外, 發牌之責任應該只有運輸署, 而不是駕駛學院. 就算學院在行內已經有一套專業教育系統, 但私人公司就是私人公司, 不應該簽發一個一直都是運輸署簽發的牌照